投诉 HK Deep Learning 群组踢人

甄景贤 (King-Yin Yan)

General. Intelligence@Gmail.com

November 9, 2017

Abstract. 在

0 Introduction

这件事件表面上似乎不是种族歧视,但我想打个比喻:有个画家上下倒转来画人像,当他完成之后,将画布倒转过来,所有观众立刻辨认出那是人像,而且是那人像是李小龙,unmistakably。而我现在提出的这个 case,我觉得如果用了某个 non-obvious 的角度来看,其实可以看到这个 case 明显是种族歧视,而并不是牵强的,只不过这个视角是 non-obvious。

在这件事件中我(基本上)没有做错,但我被踢了出群组,蒙受损失,而这个决定是Joseph做的。他踢我出群组的原因是因为我学习了外国的技术,而且比他早,他稍为落后,而这一点令他不满。然而,外国人也是人,他们比香港/中国进步,这一点所有香港人,包括Joseph,都必需接受,whether willing or unwilling。而 Joseph 在他的群组经常分享和赞同外国最新的研究成果。甚至他自己也说他喜欢积极地学习。他踢我出群组是因为他不愿意承认我努力的成果,因为他似乎觉得所有香港人都应该「在同一起跑线上」。但问题是他这个要求是不合理的,我只是做了我一直以来比较有专长的方向;在香港进步的过程中,必然有些人较先进,有些人较落后,但他不容纳我比其他香港人较进步。另一个比喻:同样是女人,但当一个女人做了高级行政人员之后她就被革职,这性别歧视是成立的。

1 关於投诉人甄景贤

(1) **abc**

2 关於被告 Joseph Cheng

2.1. 我在 2011 年 11 月认识 Joseph, 当时是在创业活动"Startup Weekend"中的同一团队,当时我问 Joseph 他的技术背景,发现他原来没有上大学,他职业是自己开公司帮人写网页,而他当时连 recursion 是什么都不知道(那是电算机科学中的基本原理,本科生都应该懂的),也不懂得微积分;我当时的反应是有点失望,觉得香港的技术人才水平不够高。然而,到了 2017 年,我亲眼目睹 Joseph 已经变成了香港 deep learning(即「深度学习」,人工智能中现时最火的技术)方面的一个专家,对於他的进步我觉得很欣喜,同时我察觉到 Joseph 这个人很聪明。

- **2.2.** From 2012 May 2014, 我曾经雇用 Joseph 写一些 AI 程式,同时我有教 Joseph 一些 AI 方面的知识。这时 Joseph 开始对 AI 感到很有兴趣。我一直把 Joseph 当作研发的合作 夥伴。
- **2.3.** 我在 2012 年开始,组织了 HK "Machine Learners" 群组,交流人工智能方面的学术,并且租用某些场地做研讨会,大约做了 1-2 年时间,但反应不热烈(可能是数学方面比较高深)。后来 Joseph 在 2017 年开设类似群组,我为了不和他「抢人流」,所以没有提出反对,而是加入了他们的群组。

3 对精神病的歧视

- **3.1. 我曾因精神病住院** 在 2009 年底,我因为和家人吵架,在不太情愿的情况下进了(政府的)精神病院,经医生们诊断后,认为我有精神分裂症,被强制住院 3 星期,之后出院,在家疗养及吃药、定期覆诊,大约一年后停药。
- **3.2.** 覆诊时,精神科医生向我表示我有权申请香港政府给残疾人士的福利,但我觉得自己仍有能力赚钱和照顾自己,所以没有申请,但在政府的医疗记录上有关於我的精神病纪录。
- 3.3. 我的精神病成因 其实我的精神病问题是 paranoia(被害妄想症),亦即我经常怀疑别人在监视我,令我情绪上很困扰。但我自己亦意识到这个 paranoia 可能并不实际存在,所以只是一种 怀疑。例如某些男人会病态地怀疑自己的妻子不贞,但如果那人的妻子是比较风骚的话,则这种怀疑亦未必算是病态的,甚至那妻子的不忠可能是真的。这一点很重要,因为严格来说,我平日的表现没有不合常理的行为,只是内心很不快乐,但这个「病」并没有太大地影响我的日常工作。精神科医生亦对我说,我在同类的病人中是有较高的 cognitive function。覆诊期间,我在某国际人工智能 journal 上发表了一篇论文,覆诊医生觉得我在生活上大有进步。
- **3.4. 我写了一本关於自己精神病经历的书** 自 2013 Sept 开始,我在网上发表《妄想症》一书,内容大致上有几点:
 - 3.4.1. 描述我在美国留学后开始有 paranoia 的经过
 - 3.4.2. 我对我的美国堂妹迷恋但遭拒绝的经过; in particular, 我在 1990's 年代末,结识美国堂妹,对她在文化上的优越感,我觉得很羡慕又妒忌。后来被拒绝之后我感到恼羞成怒,几乎想杀了她报复,这是我一生中感到最极端的愤怒情绪。我之所以在此提到这点,是因为我发觉很多香港人接触到美国文化中的进步思想,都会产生不适应的情况,而对那些已经 Westernize 的人产生极度怨恨,包括 Joseph 都是属於这一情况,所以这点是有关的。

4 对香港人的歧视